

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一期、二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25日，成都医学院在成都市新都区主持召开了“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一期、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以及特邀专家3人等，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大道北侧。项目总用地面积928.6538亩，总建筑面积40万m²，项目分六个区：校前区、教学信息中心区、学生生活区、体育运动区、辅助教学区和后勤服务区。项目建成后将容纳人员14000人，其中：在校生13000人，教职工1000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07年委托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07年6月取得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关于本项目的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川环建函[2007]815号。本项目目前主体工程和配套设施运行正常，处理能力达到了环保验收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60000 万元，环保投资 2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8%；实际总投资 60000 万元，环保投资 208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3.48%。

（四）验收范围

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要求，并结合实际建设内容进行验收。

二、工程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对比项目原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批复意见，环保措施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1、项目动物中心及东区学生宿舍组团 3 在本次验收期间还未建设，计划分批建设，于建设后进行单独验收，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2、项目印刷厂不准备建设，该变动将导致污染物减少，不属于重大变更；

3、项目因食堂 4 楼未建，改为职工休息区，故未建 4 楼油烟净化器，油烟净化器及排气筒由环评中 6 套变更为 5 套；并且根据学校食堂的实际工作情况，项目只需使用 4 套油烟净化器，故其中 1 套油烟净化器停用，项目油烟达标排放；

4、项目生活锅炉建设位置发生变更，且减少一台锅炉，该变动将导致污染物减少，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包括食堂废水、医疗废水和解剖废水、实验废水、绿化及道路冲洗水、景观排水及生活污水。

（1）食堂废水：通过隔油沉淀池处理后随校内污水管网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2）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随校内污水管网进入化粪池处理达准后，排入市政管网。

（3）医疗废水和解剖废水：医疗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中进行预处理，解剖废水进入消毒池进行消毒处理；医疗废水和解剖废水经过预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随校内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

（4）实验废水：本项目在实验室内部都设置废液桶，实验过程中的废液采用废液桶分类收集，暂存于实验室外楼道，收集至一定量时转移至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然后外送至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废协议见附件 3），因此实验

废水主要为清洗药瓶和清洗手产生的水，该部分废水产生量少，且水质与生活污水相似，故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5) 绿化及道路冲洗水：此部分水使用后大部分损失，剩余部分排入校内雨污水管网，而后进入市政管网。

(6) 景观用水及排水：景观用水少部分为自来水，其余均为雨水，多余景观水直接排入校内雨污水管网，而后进入环校沟渠；换水时，直接将湖水排入校内雨污水管网。

(二)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包括食堂油烟、锅炉废气及实验室废气。

(1) 食堂油烟：针对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收集并处理过后的油烟由专用烟道引至食堂楼顶由4根排气筒排放。

(2) 锅炉燃烧废气：燃气锅炉加装低氮燃烧装置，废气经8m排气筒排放。

(3) 实验室废气：各功能实验室配备通风柜，实验产生的废气经通风系统排到楼顶排放。

(三) 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为：中央空调、机动车运行噪声、运动噪声、锅炉房运行噪声、运动噪声和其他设备噪声，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如下：

(1) 本项目使用的中央空调系统为运行噪声较小的风冷式机组，且机组均设置在顶楼，通过设置基础减振、进出口管柔性连接等措施减少空调运行时的噪声排放。

(2) 锅炉房采用密闭结构，使用时间较短，且锅炉房外围种植了吸声、净化空气效果良好的绿色植物和乔木，远离教学、办公和宿舍区域。实际采取的治理措施与环评一致。

(3) 运动场离教学楼较远，运动场外正北方向为空地（拟建三期），正东方向为主干道路，无敏感建筑物，且学校加强了对运动场使用的管理，使其噪声源降至最低。

(4) 实验楼内设备、通风设备等均选用低噪声先进设备；实验楼外种植有绿植和乔木，能起到一定隔音降噪的效果，并且实验室的开课时间基本集中于学生昼间上课时间，对项目外居民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食堂潲水、景观水面捞渣和化粪池污泥、解剖后废弃的尸体、药物化学实验室危废和医疗废物。

（1）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校内垃圾桶收集后运至东南角垃圾暂存点处，然后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至市政垃圾收集点进行处理。

（2）景观水面捞渣：景观水面捞渣产生量较少，与生活垃圾一起计算。

（3）食堂潲水：食堂潲水由专用容器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4）化粪池污泥：化粪池由环卫每年清掏一次，清掏后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解剖后废弃的尸体：解剖完后的动物及人体尸体将按照相关规程，集中收集，解剖楼按照有关标准要求，专门设置一个尸体贮存间，用于储存解剖教学所产生的各类尸体。贮存和外运过程中应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并交由成都思恩源殡葬礼仪服务有限公司的单位妥善处置。

（6）药物化学实验室危废：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化学试剂容器和过期废弃药品分类收集、分区贮存；实验过程中的产生的实验废液采用废液桶分类收集，暂存于实验室外楼道，收集至一定量时转移至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并统一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处理。

（7）医疗废物：对校医务室产生的少量医疗废物经集中收集后，按照医疗废物处置相关规范进行暂存和处置，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统一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一期、二期）的1#排口的COD、BOD₅、SS、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pH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2#及3#排口的COD、BOD₅、SS、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总氯（总余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排放浓度及pH值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排放限值，

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废水达标排放。

(二)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一期、二期)锅炉废气的颗粒物、SO₂、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达到《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672-2020)中表2高污染燃料禁排区排放浓度限值；油烟排气筒出口油烟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中的大型饮食业单位标准限值，所有废气均达标排放。

(三) 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4#及7#昼间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项目5#及6#昼间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标准，噪声达标排放。

(四) 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食堂潲水、景观水面捞渣和化粪池污泥、解剖后废弃的尸体、药物化学实验室危废和医疗废物均按环保要求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的监测结果表明，项目的建设未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六、验收结论

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一期、二期)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外排污污染物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建议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后，我校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定期委托相关监测机构对外排污污染物进行监测，依法排污，随时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一期、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负责人	周建华	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	/	15328037995	
成员	何锦桂	四川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008161736	
	李江舟	四川新环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808032663	
	蒋军	四川创美环保科技股份公司	项目经理	18228317900	